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8 月 1 日上午 10-12 点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10 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邱磊先生主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并于 2016 年 7 月 21 号刊登了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26,418,23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4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加强对利润分配事项的管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建立《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有关本制度的详细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6,418,23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加强对承诺事项的管理，根据相关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建立《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有关本制度的详细内容请参考公司于2016年7月15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6,418,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三) 审议通过《关于与华软资本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华软-汇元共享金融产业投资基金并首期出资人民币 1.5 亿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助推公司在科技金融领域的布局，充分发挥华软资本在科技金融产业投资领域的长处，公司拟与华软资本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华软资本”）本着友好合作、资源互补、互惠互利的原则，在2016年7月14日签订的《华软-汇元共享金融产业投资基金战略合作协议》指导下，成立以互联网为基础的专业化的共享金融产业投资基金。

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统称“甲方”）作为主要发起人和有

限合伙人，乙方拟由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金陵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统称“乙方”）作为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备案号：P1000917）。

本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8 亿元。分两期募集设立，首期规模为人民币 4 亿元，其中甲方承诺出资 1.5 亿元，乙方作为普通合伙人承诺出资 1000 万元并负责在甲方出资后三个月内定向募集完成 2.4 亿元。第二期规模 4 亿元，应于第一期募集资金投资 80% 投资完成后不迟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启动设立。第二期中，甲方继续出资 1.5 亿元，剩余资金全部由乙方负责在甲方出资后三个月内完成募集。本次审议甲方的首期出资人民币 1.5 亿元，甲方的第二期出资将在出资前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本基金期限拟设为 4+2 年，其中投资期 4 年，管理退出期 2 年。

共享金融产业投资基金可投资的领域包括互联网支付、大数据、消费金融、供应链金融、网络小贷、征信、移动信息技术与软件等相关产业内优质企业，以及其他与汇元科技现有产业相关或协同，符合中小板创业板上市标准的项目。本基金的投资领域不得超出募集资金时约定的使用方式和领域或用途。但本基金不得为他人提供借款 / 财务资助、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及经甲方确认及列明的不得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其他产品。

双方将另行签署合伙协议，甲方作为有限合伙人，乙方作为

普通合伙人共同推动基金设立。

有关本次对外投资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6,418,23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

(四)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广州汇元利业网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推进公司“汇支付、慧金融、惠生活”的战略落地, 公司拟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广州汇元利业网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元利业”),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 经营范围为: 小额贷款业务(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汇元利业的设立需经当地各级金融管理部门审批, 具体设立信息需以审批结果及工商登记为准。

汇元利业将基于公司具备的数字营销平台、线下渠道优势及支付数据积累, 结合领先的技术研发能力、丰富的互联网运营经验和专业

团队的信贷技术，打破对存量客户的单一服务，走向深度合作，并拓展更多行业客户。通过提供量身定制“助融、助贷”的解决方案，为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的问题，实现公司以支付为基础、征信及大数据为底层架构的普惠金融生态圈。

有关本次对外投资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6年7月21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6,418,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股东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日